

# 彰化縣員林市靜修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「語研賞」學藝競賽簡章

## 壹、依據

本學藝活動依據本校 100.09.08「主題月學藝活動計畫修訂案」辦理。

## 貳、競賽項目：

### 一、字音字形。

1. 活動主題：題目於競賽現場公佈。
2. 參加對象：四年級
3. 比賽規定：請自備藍色或黑色原子筆、墊板，競賽時間 10 分鐘。
4. 評分標準：字音、字型各 100 題，每題 0.5 分；寫錯塗改、字體潦草無法辨識不予計分。
5. 比賽日期時間：113/04/09（二）上午 08:00。7:50 集合
6. 地點：圖書室。
7. 報名人數：各班 2 人。
8. 報名方式：於報名期間上校務系統報名。

### 二、國語朗讀、閩南語朗讀。

1. 參加對象：四年級
2. 比賽規定：(1) 朗讀時間限 3 分鐘。  
(2) 時間到，就停止朗讀。  
(3) 國語朗讀：現場抽題。閩南語朗讀：自選 1 篇。
3. 評分標準：語音占 50%；聲情占 40%；台風占 10%。
4. 比賽日期時間：113/05/07（二）上午 8:40~上午 10:10
5. 比賽地點：(1) 國語朗讀：敬業 5F 多功能教室。  
(2) 閩南語朗讀：敬業 2F 會議室。
6. 報名人數：各班 1-2 人。
7. 報名方式：於報名期間上學務系統報名。

### 三、國語演說、閩南語情境式演說。

1. 參加對象：四年級
2. 比賽規定：(1) 國語演說組時間限制 4-5 分鐘，不足或超過時間，每 30 秒扣總分 1 分，未滿 30 秒，以 30 秒計算。  
(2) 國語演說的講稿請於 4 月 30 日前影印一份送至教學組。  
(自由繳交)(可以到教務處影印)  
(3)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時間限制 2-3 分鐘，不足或超過時間，每 30 秒扣總分 1 分，未滿 30 秒，以 30 秒計算。再由評審就其表述內容與選手對話 2 分鐘。

3. 評分標準：語音占 45%；內容占 45%；儀態占 10%。
4. 比賽日期時間：113/05/14（二）上午 8：40～上午 10：10
5. 比賽地點：(1)國語演說：敬業 5F 多功能教室。  
(2)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：敬業 2F 會議室  
    ◆8：10 進行抽題，準備 30 分鐘
6. 報名人數：各班 1-2 人。
7. 報名方式：於報名期間上學務系統報名。

### 叁、獎勵

- 一、各競賽項目各分組取前三名，頒發獎狀乙紙，獎品乙份；優選最多 5 名，頒發獎狀乙紙。
- 三、各項競賽**四年級**前三名將列為本校參加比賽重點培訓選手，俾訓練後，由指導教師擇優一名參加彰化縣 114 年語文競賽分區賽。

肆、本實施計畫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校長：

附件：

### 四年級國語演說題目

【以下題目自選一題準備】

- 1.一句最鼓勵我的話
- 2.我最喜歡的戶外活動
- 3.夏天最棒的享受
- 4.充實的一天
- 5.如果我有魔法
- 6.我對網路學習的看法
- 7.國小學生應該閱讀的課外讀物
- 8.當我被責罵的時候
- 9.我最喜歡的班級活動
- 10.我常去的校園角落

### 四年級朗讀題目（國語）

【以下題目，現場抽題】

1. 神奇的想像
2. 湖邊散步
3. 和雕塑做朋友
4. 藝術公園

### 四年級閩南語情境式演說題目

【當天比賽早上抽題】

- 早上 8：10 抽題，抽題完，準備 30 分鐘。再進行比賽。
- 附上四張圖卡

### 四年級朗讀題目（閩南語）

【以下題目自選一篇準備】

1. 阮兜的老大的
2. 菜瓜豆簽好滋味
3. 蹓佇海邊仔的日子
4. 靠勢